

財務摘要



- 營業額為413,000,000港元，下跌7.5%
- 毛利為161,000,000港元，下跌21.2%
- 股東應佔溢利為36,000,000港元，下跌67.2%
- 每股基本盈利為4.32港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業概覽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無線通信業的發展一直保持平穩，移動通信用戶的數目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底超過3.6億，滲透率約為28%。

然而，對中國無線子系統和解決方案供應商而言，二零零五年上半年是一個充滿挑戰的時期。基於中國電訊營運商可能進行業務重組而帶來的不明朗因素，若干移動營運商在推行網絡優化計劃方面表現謹慎。這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業務構成不利影響。

業務及財務回顧

營業額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營業額為413,013,000港元，較上年同期（「同期」）下跌約7.5%，主要是由於中國的CDMA網絡無線優化方案之資本開支計劃放緩所致。

來自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國移動集團」）的收益微跌4.2%，佔本集團回顧期內（「期內」）營業額48.0%。

期內，來自中國聯合通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國聯通集團」）CDMA網絡的收益減少43.9%，佔本集團營業額22.6%。本公司董事（「董事」）相信，此下跌主要是由於上文「行業概覽」一節所述電訊行業可能進行重組帶來的不明朗因素所致。另一方面，經過二零零四年中國聯通集團減慢其於GSM無線網絡提升的資本開支後，來自中國聯通集團GSM網絡的收益增加38.5%，佔本集團營業額15.9%。



為擴大客戶基礎，本集團策略性地與中國的移動營運商以外的客戶建立業務關係。於回顧期內來自其他客戶的收益增長117.0%。

來自室內覆蓋方案的收益佔本集團期內營業額68.6%，而上年同期則為75.2%。來自室外覆蓋方案的收益佔本集團期內營業額15.8%，而上年同期則為15.3%。

來自子系統及天線業務的收益增加51.1%，佔本集團營業額的4.7%，而上年同期則為2.9%。來自供小靈通網絡使用的無線覆蓋設備(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下半年開展的業務)的收益佔本集團期內營業額的4.9%。此外，來自延長保養服務的收入佔本集團期內營業額的1.2%。

就中國市場而言，本集團超過85%的收入來自沿海發達地區。華南地區仍然是主要的收入來源，佔本集團期內營業額的36.8%，華北地區、華東地區及東北地區分別佔本集團期內營業額的20.3%、14.6%和14.2%。

自二零零四年上半年起，本集團已持續拓展國際市場業務，於瑞典及泰國設立銷售辦事處。然而，由於部份市場的發展仍處於早期階段，故未能如預期般為本集團帶來收益。出口銷售佔本集團期內營業額的3.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毛利

由於中國2G移動通信市場已發展至相當成熟的階段，本集團在其產品和方案的平均售價及毛利率方面持續面對壓力。雖然本集團在物料成本方面爭取到較佳的價格，並採取成本控制措施(包括改進生產技術和重新設計產品等)，但短期內仍不足以抵銷售價下跌所帶來的影響。由於項目數量增加，本集團亦在中國全國投放更多資源於提供項目管理和技術支援服務，導致項目成本增加。此外，本集團亦大幅增加產品及方案研究及發展(「研發」)方面的資源，包括與3G有關的產品和方案。研發開支佔營業額5.2%，而去年同期則為3.4%。

因此，回顧期內的毛利為161,219,000港元，較上年同期下跌21.2%，本集團期內毛利率為39.0%，而上年同期則為45.8%。

經營開支

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為117,319,000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32%。開支大幅增加主要由於以下因素：

- (a) 面對3G的商機，本集團在中國拓展全國性銷售服務網絡，為各移動營運商提供更佳服務。然而，基於上文「行業概覽」一節所述資本開支投資的放緩，本集團未能全面實現從拓展全國性網絡所帶來的好處。



- (b) 自二零零四年上半年起，本集團已加大在中國以外地區的銷售力度。與本集團從國際市場業務所得的收益比較，此方面所涉及的成本屬於重大。回顧期內國際業務經營開支為13,794,000港元，對比上年同期6,291,000港元。
- (c) 本集團已開始生產數碼微波系統產品，但由於市場發展尚處於早期階段，故所得的收益不足以彌補有關成本。回顧期內數碼微波系統業務的經營成本為6,441,000港元，對比上年同期3,983,000港元。
- (d) 由於最近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作出的修訂，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起，本公司須將授予其僱員的購股權成本，在收益表內列作開支處理。因此，11,902,000港元的購股權開支於期內收益表內扣除，對比上年同期重列的8,802,000港元。

純利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股東應佔溢利（「純利」）為35,941,000港元，較上年同期減少67.2%。純利率為8.7%，而上年同期則為24.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展望

業務—產品線

無線優化解決方案

董事相信，本集團未來3G的業務發展對本公司而言是巨大商機。本集團已全面做好準備，並在多個地區和客戶進行了測試和作出大量的3G解決方案部署。這使本集團可以在3G發牌的時候，立即滿足營運商的需求。董事亦相信，2G網絡將會與3G長期共存發展，營運商仍須投放資源建設2G網絡。中國移動集團和中國聯通集團最近均表示，二零零五年的雙方GSM網絡資本開支將較二零零四年增加。除投資於核心網絡設備以提供更大容量外，移動營運商亦須投資於對網絡質量和網絡資源的優化。集團為此亦推出多個新的解決方案和產品以滿足需求。集團在研發方面的持續投入，令產品在行業內更具成本效益、更有競爭力。在中國移動集團最近的室外直放站集中採購計劃中，本集團排名首位，從而更確立集團的行業領導者地位。雖然，中國電訊業重組和3G牌照的發出仍有不明朗因素，但集團相信，從長遠來說，影響只是暫時性的。



天線及子系統

本集團已積極擴展其天線及子系統業務的能力，有關擴展與本集團調整國際市場業務和擴充電訊主設備製造商市場業務一致。本集團在研究及開發方面不斷投入資源，務求提供完整產品組合。此外，本集團最近新推出多種解決方案，包括智能天線、具3G功能的多頻譜天線、美化天線及全套系列塔頂幹線放大器。上述努力令本集團的核心產品兼容性顯著增強，並令本集團於中國移動集團最近的基站天線集中採購計劃中名列首位。國際市場方面，本集團開始涉足國際市場並取得多個項目，本集團預期有關的國際市場業務持續增長。董事認為天線及子系統業務將成為本集團增長重要支柱。

數碼微波系統

本集團旗下以MASELink作品牌的數碼微波系統，已於國際市場推出。此套數碼微波系統，適用7 GHz至26 GHz的射譜，由可兼容至16E-1(32 Mbps)的傳統PDH作基礎的微波解決方案至STM-1(155 Mbps)的SDH微波解決方案均可。隨著MASELink Super PDH解決方案推出，本集團乃少數提供真正100 Mbps速度互聯網協定無線解決方案的公司之一。雖然目前數碼微波系統市場未見完整，但預期該市場將由40億美元增長至二零零九年之70億美元(摘自Visant Strategies 2005)。憑藉強勁和具競爭力的數碼微波系統陣容，本集團相信可在有關市場取得成功。

延長保養服務

近年來本集團已完成工程數目不斷遞增，並成為經常性收入的主要支柱。由於本集團為過去數年完成的優化工程所提供的免費保養即將屆滿，本集團預期來自延長保養服務的收入將會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一市場

國際市場

董事認為，向國際市場擴展乃本集團未來業務增長的重要策略途徑。然而，本集團現時專注於中國市場，同時建立核心技術和製造能力已為進軍國際市場作好準備。自二零零四年起，本集團開始積極擴展在國際市場的據點。該初步擴展計劃已調整為不僅在不同地區設立銷售網絡，而更重要的是將資源推動有關業務發展，以確保取得長遠成功。

本集團已在瑞典斯得哥爾摩建立歐洲、中東及非洲(EMEA)地區總部，並直接在泰國、新加坡及印度設立辦事處，與香港業務總部互相連繫。本集團將會繼續擴展分銷網絡，務求在全球主要市場建立據點。

除擴展分銷網絡外，本集團已將全球員工組成一支專責營銷隊伍。連同新加坡的全球服務及支援隊伍(GSST)，本集團目前已可滿足不同市場的需求，提供由諮詢以至售後服務及維修的全套解決方案。

國際業務市場於二零零五年第三季呈顯著增長，今年以來國際市場訂單已超越二零零四年全年。

董事決意擴展國際市場，相信可為二零零五年及未來業務提供顯著增長。為滿足和應付客戶及市場的需求，本集團將繼續重組和增加國際市場所需的技術和人力資源。



電訊主設備製造商市場

董事亦視電訊主設備製造商市場為擴展的重要策略。倘充分發揮協同效益，憑藉強大的研發製造能力，本集團的生產線足以供應中國及海外電訊主設備製造商市場。電訊主設備製造商市場可與本集團的整體產品擴展計劃起協同作用。本集團的產品將與基站設備整合，並有效打入各目標市場。

本集團去年已採取聯合行動進入電訊主設備製造商市場，並已與若干本地主要設備製造商建立業務關係。相信全球電訊主設備製造商市場將隨著主設備生產商增加向外採購部件而增長。中國將發出3G牌照，加上隨後的網絡升級和安裝工程，預期未來三年這幾方面將成為大大促進電訊主設備製造商市場發展的原動力。目前全球電訊主設備製造商市場極度分散，兩大電訊主設備製商估計佔市場總額少於25%。董事認為憑藉本集團的雄厚實力，將可利用其穩固的生產基礎和國際銷售網絡在有關市場佔一席位。

營運

為提升其營運效率，本集團現正執行全新的ERP系統，首階段已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上線，在物流管理上達致高度集成整合。新ERP系統預期將於二零零五年底全面推行。本集團預期物料採購、存貨控制、生產管理、項目管理和營運資金管理等方面會取得良好改進。

本集團在中國廣州科學城的新總部建築工程進展順利，估計在二零零六年初竣工。本集團旗下銷售及市場推廣、研究及開發部門預期於二零零六年上半年遷往新總部。此後，本集團位於廣州經濟技術開發區的廠房將主要用作生產。用作生產的樓面面積增加，將有助本集團靈活應付未來數年的業務需求。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在本集團通過擴展產品組合和打入新市場以確保長遠發展的同時，鑑於目前的市場環境複雜多變，本集團現正考慮多項可能的措施以進一步提升使用資源的整體效率和降低營運成本。

總結

本集團對中國3G電訊市場未來發展所帶來的機遇保持樂觀。當中國電訊營運商獲發3G牌照，本集團預期來自現有和新客戶的業務機會將會大量湧現。根據到目前為止所做的籌備工作，本集團相信已作好面對各項挑戰的準備，並將受惠於3G移動通信市場所帶來的機遇。

另一方面，本集團決意發展國際及電訊主設備造製商市場，以此作為策略性拓展範圍，推動業務長期增長。憑借市場佔有率、研究及開發及生產能力而作為中國市場領導者，本集團在提供優質產品和服務這兩個市場處於有利位置。本集團亦決意調撥資源以執行此增長策略，務求令客戶基礎更為平均。

本集團繼續集中發展其核心射頻技術業務，為應付不斷轉變的市場需要，本集團將繼續投放資源於產品及技術方面的研究和開發，以及擴充生產平台以滿足預期市場對其產品和方案的需求的增長。本集團資本開支所需資金，其中部份將由二零零三年首次公開招股所得之款項淨額和其他融資途徑提供。最後，本集團會竭盡所能維持穩健的財政狀況，鞏固市場領導地位，採取平衡及審慎的計劃發展策略，以為股東創造最高的價值。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及銀行貸款作為營運資金。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為926,194,000港元。流動資產包括存貨599,639,000港元、貿易應收帳款555,013,000港元、票據及其他應收帳款158,983,000港元及現金及銀行結餘479,149,000港元。流動負債包括貿易應付帳款及應付票據292,641,000港元、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款項265,505,000港元、應付融資租賃之即期部份180,000港元、短期銀行貸款298,104,000港元及產品保用之撥備10,160,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平均應收帳款周轉期為230日，而去年同期六個月為165日。本集團與其客戶主要以信貸進行貿易。契約信貸期一般介乎三至六個月，保留金應收帳則介乎六至二十四個月。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平均應付賬周轉期為210天，而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則為181日。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平均存貨周轉期為401日，而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則為267日。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為人民幣（「人民幣」）、港元（「港元」）及美元（「美元」），而本集團之銀行借貸為人民幣、港元及美元。本集團的銀行借貸利率主要以現行市場利率浮動計算。本集團之收入及支出，資產及負債主要均為人民幣、美元及港元，由於此等貨幣之滙率波動較低，董事認為不會有顯著之滙率兌換風險。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約為15%（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約8%），以總負債（包括短期銀行貸款及融資租賃應付帳款）除以總資產計算。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抵押資產

本集團銀行借款以為數102,000,000港元之定期存款作抵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2,000,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重列))。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超過3,200名員工。回顧期內之總僱員成本為97,754,000港元。本集團按行業情況、員工及集團表現，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計劃。此外，符合資格之僱員亦可按各員工及集團表現，享有購股權及酌情花紅。

本公司首次公開招股之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在聯交所上市而發行新股之所得款項經扣除有關之發行開支後，約為396,000,000港元。該等所得款項由二零零三年七月起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根據本公司上市章程所載之建議已作下列用途：

- (i) 約80,000,000港元用作長線研究及開發，包括3G兼容產品；
- (ii) 約39,000,000港元用作擴闊產品及服務組合；
- (iii) 約80,000,000港元用作擴充生產設施；
- (iv) 約60,000,000港元用於擴大銷售網絡及市場覆蓋；及
- (v) 餘額137,00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額外營運資金。



根據上市規則第13章之披露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其一名客戶中國聯通集團（由中國聯合通信有限公司及旗下若干附屬公司組成）有應收貿易賬款（「應收賬款」）約人民幣293,042,000元（相當於約276,455,000港元）（「中國聯通應收賬款」）。中國聯通應收賬款相當於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最近期刊發之中期報告（「最近期公佈賬目」）所載本集團約1,987,295,000港元之資產總值約14%。由於中國聯通應收賬款超過最近期公佈賬目所載本集團資產總值之8%，故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條、第13.15條及第13.20條有責任披露該等資料。

本集團與中國聯通集團有穩固之業務關係。本集團一直向該集團提供全面之整套解決方案，從而優化其移動通信網絡的質量。

純粹包括應收貿易賬款之中國聯通應收賬款為免息、無抵押及付款期一般為三至六個月，惟該等保留款項之應收款項除外，其付款期介乎六至二十四個月。於本報告刊發日期，中國聯通應收款項（倘尚未清償）將由二零零五年九月至二零零七年六月到期付款。中國聯通應收賬款因本集團向中國聯通集團銷售無線通信覆蓋系統設備及相關服務而產生。

中國聯通集團為獨立第三方，且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據董事所知，並無任何其他可能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條、第13.15條及第13.20條而產生披露責任之墊款。

法規遵守披露

購買、出售及贖回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本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載，或根據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規定須通知本公司及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名稱	附註	持有股份數目、身份及權益性質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持有 認股權數目
		直接實 益擁有	透過受控 制公司	總計		
霍東齡先生（「霍先生」）	(a)	710,000	437,954,000	438,664,000	52.66%	—
張躍軍先生（「張先生」）	(b)	—	117,000,000	117,000,000	14.05%	—
陳繼良先生（「陳先生」）		666,000	—	666,000	0.08%	2,000,000
伍江成先生（「伍先生」）		1,800,000	—	1,800,000	0.22%	2,000,000
嚴紀慈先生（「嚴先生」）		1,700,000	—	1,700,000	0.20%	2,000,000
鄭國寶先生（「鄭先生」）		1,450,000	—	1,450,000	0.17%	—
楊沛燊先生（「楊先生」）		500,000	—	500,000	0.06%	2,000,000
		6,826,000	554,954,000	561,780,000	67.44%	8,000,000



附註：

- (a) Prime Choice Investments Limited (「Prime Choice」)及Total Master Investments Limited (「Total Master」)分別實益擁有394,156,000股股份及43,798,000股股份。由於霍先生於Prime Choice及Total Master均擁有100%股權，彼被視為或當作於Prime Choice及Total Master擁有之合共437,954,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b) 此等股份由Wise Logic Investments Limited (「Wise Logic」)實益擁有。由於張先生於Wise Logic擁有100%股權，彼被視為或當作於Wise Logic擁有之117,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若干董事純粹出於符合最低公司成員規定為本公司之利益而於若干附屬公司中持有非實益個人股本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概無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之規定須通知本公司及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述「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以及下列「購股權計劃」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之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之子女於期內概無獲批授可藉購入本公司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之權利，亦無行使有關權利；且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購入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此等權利。

法規遵守披露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以下購股權尚未行使：

參與者名稱 或類別	於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	購股權數目 期內行使	購股權數目 期內失效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授出購股權日期*	購股權之行使期間	購股權之 行使價**
董事：							
陳先生	2,000,000	—	—	2,000,000	二零零三年七月十五日	二零零四年七月十五日至 二零零八年七月十四日	2.25港元
伍先生	2,000,000	—	—	2,000,000	二零零三年七月十五日	二零零四年七月十五日至 二零零八年七月十四日	2.25港元
嚴先生	2,000,000	—	—	2,000,000	二零零三年七月十五日	二零零四年七月十五日至 二零零八年七月十四日	2.25港元
楊先生	2,000,000	—	—	2,000,000	二零零四年十月七日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七日至 二零零九年十月六日	3.65港元
其他僱員：							
總計	30,732,000	290,000	825,000	29,617,000	二零零三年七月十五日	二零零四年七月十五日至 二零零八年七月十四日	2.25港元
	30,010,000	—	1,790,000	28,220,000	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七日	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六日	3.925港元
	68,742,000	290,000	2,615,000	65,837,000			

* 購股權之賦權期間由授出當日開始至行使期開始時結束。

** 倘進行供股或紅股發行或本公司股本出現其他類似變動，購股權之行使價須予調整。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本公司之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已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作為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者)：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名稱	附註	身份及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Prime Choice		實益擁有人	394,156,000	47.32%
Total Master		實益擁有人	43,798,000	5.26%
陳靜娜女士(「陳女士」)	(a)	配偶權益	438,664,000	52.66%
Wise Logic		實益擁有人	117,000,000	14.05%
蔡輝妮女士(「蔡女士」)	(b)	配偶權益	117,000,000	14.05%

附註：

- (a) 陳女士為霍先生之妻子，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彼被視為於霍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擁有之438,664,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b) 蔡女士為張先生之妻子，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彼被視為於張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擁有之117,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以下為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權益之重疊情況：

- (i) Prime Choice及陳女士之間之394,156,000股股份；
- (ii) Total Master及陳女士之間之43,798,000股股份；及
- (iii) Wise Logic及蔡女士之間之117,000,000股股份。

法規遵守披露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除上述所披露者及其權益載於上文「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一節之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外，並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之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已登記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根據董事意見，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會計期，本公司已遵照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守則條文，惟除了偏離守則政策A.2.1條，根據有關條文，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兩者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本公司目前無意遵照守則政策A.2.1條，因本公司認為通過董事會監控已建立一套平衡機制令股東利益得以公平代表。然而，本公司將定期檢討公司情況，並於未來適當和有需要情況下遵照有關條文規定。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對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規範，向所有董事詳細查詢後，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會計期內，已經遵守有關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未經審核之中期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以及二零零四年同期比較數據。此簡明綜合財務表未經審核，但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如下：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重列)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4	413,013	446,403
銷售成本		(251,794)	(241,932)
毛利		161,219	204,471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4,352	5,351
銷售及分銷成本		(43,768)	(26,025)
行政開支		(73,551)	(62,837)
其他營運開支		(265)	(5,795)
經營業務之溢利	5	47,987	115,165
融資成本	6	(9,197)	(4,281)
除稅前溢利		38,790	110,884
稅項	7	(4,534)	(4,983)
本期溢利		34,256	105,901
可歸屬於：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		35,941	109,469
少數股東權益		(1,685)	(3,568)
		34,256	105,901
每股盈利	8		
基本(港仙)		4.32	13.19
攤薄(港仙)		4.25	12.86
每股股息(港仙)	9	無	4.00

19

京信通信系統
二零零五年中期報告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重列)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6,436	135,943
預付土地租賃款		12,946	13,090
無形資產		3,213	3,807
商譽		21,916	21,916
非流動資產總值		194,511	174,756
流動資產			
存貨		599,639	516,650
貿易應收賬款	10	555,013	495,176
應收票據		24,319	52,921
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34,664	86,453
已抵押存款		102,000	102,00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77,149	414,299
流動資產總值		1,792,784	1,667,499
流動負債			
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	11	292,641	292,409
應繳稅項		—	2,495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款項		265,505	262,741
短期銀行貸款		298,104	157,782
應付融資租賃之即期部份		180	180
產品保用撥備		10,160	14,200
流動負債總值		866,590	729,807
流動資產淨值		926,194	937,69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20,705	1,112,448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重列)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應付融資租賃之長期部份		90	180
非流動負債總額		90	180
		1,120,615	1,112,268
股本及儲備			
可歸屬於母公司股權持有人			
股本	12	83,302	83,273
儲備	13	1,027,716	976,076
擬派股息		—	41,637
		1,111,018	1,100,986
少數股東權益		9,597	11,282
		1,120,615	1,112,26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已發行 股份		土地及樓宇		滙兌波動			撥派股息	總計	少數權益	總計
	股本	溢價賬	股本儲備	重估儲備	法定儲備	儲備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如前呈報	83,000	312,659	46,510	1,365	46,832	956	385,681	41,500	918,503	13,243	931,746
前期調整：(附註1(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 僱員購股權計劃	—	—	6,748	—	—	—	(6,748)	—	—	—	—
重列	83,000	312,659	53,258	1,365	46,832	956	378,933	41,500	918,503	13,243	931,746
僱員購股權計劃(重列)	—	—	8,802	—	—	—	—	—	8,802	—	8,802
已宣派二零零三年末期股息	—	—	—	—	—	—	—	(41,500)	(41,500)	—	(41,500)
期內純利(重列)	—	—	—	—	—	—	109,469	—	109,469	(3,568)	105,901
擬派二零零四年中期股息	—	—	—	—	—	—	(33,200)	33,200	—	—	—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重列)	83,000	312,659	62,060	1,365	46,832	956	455,202	33,200	995,274	9,675	1,004,949
僱員購股權計劃(重列)	—	—	12,805	—	—	—	—	—	12,805	—	12,805
發行新股	273	5,865	—	—	—	—	—	—	6,138	—	6,138
重估土地及樓宇所產生之款項	—	—	—	(631)	—	—	—	—	(631)	—	(631)
滙兌調整	—	—	—	—	—	(3,594)	—	—	(3,594)	—	(3,594)
出售撥回重估儲備	—	—	—	256	—	—	—	—	256	—	256
已宣派二零零四年中期股息	—	—	—	—	—	—	—	(33,291)	(33,291)	—	(33,291)
中期息股撥備不足	—	—	—	—	—	—	(91)	91	—	—	—
擬派二零零四年末期股息	—	—	—	—	—	—	(41,637)	41,637	—	—	—
附屬少數股東資本注入	—	—	—	—	—	—	—	—	—	4,932	4,932
期內純利(重列)	—	—	—	—	—	—	124,029	—	124,029	(3,325)	120,704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列)	83,273	318,524*	74,865*	990*	46,832*	(2,638)*	537,503*	41,637	1,100,986	11,282	1,112,26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已發行 股份		土地及樓宇		滙兌波動			撥派股息	總計	少數權益	總計
	股本	溢價賬	股本儲備	重估儲備	法定儲備	儲備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如前呈報	83,273	318,524	46,510	990	46,832	(2,638)	565,858	41,637	1,100,986	11,282	1,112,268
前期調整：(附註1(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 僱員購股權計劃	—	—	28,355	—	—	—	(28,355)	—	—	—	—
重列	83,273	318,524	74,865	990	46,832	(2,638)	537,503	41,637	1,100,986	11,282	1,112,268
僱員購股權計劃	—	—	11,902	—	—	—	—	—	11,902	—	11,902
已宣派二零零四年股息	—	—	—	—	—	—	—	(41,651)	(41,651)	—	(41,651)
發行新股	29	624	—	—	—	—	—	—	653	—	653
滙兌調整	—	—	—	—	—	3,187	—	—	3,187	—	3,187
二零零四年末期股息撥備不足	—	—	—	—	—	—	(14)	14	—	—	—
期內純利	—	—	—	—	—	—	35,941	—	35,941	(1,685)	34,256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83,302	319,148*	86,767*	990*	46,832*	549*	573,430*	—	1,111,018	9,597	1,120,615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的綜合儲備1,027,716,000港元由此等儲備賬組成(二零零四年：976,076,000港元)。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重列)
	千港元	千港元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101,036)	(157,616)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29,376)	(25,197)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90,075	11,725
現金及現金等值之減少淨額	(40,337)	(171,088)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	414,299	471,555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3,187	—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	377,149	300,467
現金及現金等值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377,149	300,46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會計政策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是按照香港會計準則（「HKAS」）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除以下對本集團有影響並在本期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用的新和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包括HKAS和解釋公告）外，本中期財務報表中採用的會計政策和編製基礎與截至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財務報表一致。

HKAS 1	財務報表的呈報
HKAS 2	存貨
HKAS 7	現金流量表
HKAS 8	會計政策，會計評估變更和差錯
HKAS 10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HKAS 12	所得稅
HKAS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HKAS 17	租賃
HKAS 18	收入
HKAS 19	僱員福利
HKAS 21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
HKAS 24	關連人士披露
HKAS 27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HKAS 33	每股盈利
HKAS 36	資產減值
HKAS 37	準備，或然負債和或然資產
HKAS 38	無形資產
HKFRS 2	基於股權的支付
HKFRS 3	企業合併

採用HKAS 1, 2, 7, 8, 10, 12, 16, 18, 19, 21, 24, 27, 33, 37和38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和在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的計算方法沒有重大的影響。採用其他HKAS和HKFRS的影響詳列如下：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會計政策（續）

(a) HKAS 17－租賃

以前期間，自用的租賃土地和房屋以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減值損失來列示。

採用HKAS 17後，本集團對於土地和房屋租賃的權益分別作為租入土地和租入房屋。由於租賃期末土地的所有權預期不會轉給本集團，所以本集團的租入土地屬於經營租賃，並從固定資產帳戶重新分類到預付土地租賃款，而租入房屋仍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經營租賃下預付土地租賃款初始以成本記錄，之後在租賃期內以直線法攤銷。當租賃付款無法可靠地在土地和房屋兩部分之間進行分配時，則整個租賃款作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融資租賃，包括在土地和房屋的成本中。

該會計政策的變更對簡明綜合收益表和保留溢利沒有影響。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止的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的比較數字已重列，以反映對租入土地的重新分類。

(b) HKFRS 2－基於股權的支付

以前期間，對於授予僱員（包括董事）對公司股權的購股權之基於股權交易並不要求進行確認和計量，直至僱員行使該購股權時以收到的發行收入金額貸記股本和股份溢價科目。

採用了HKFRS 2之後，當僱員（包括董事）提供服務作為權益工具的報酬時（「權益結算交易」），與僱員的權益結算交易的成本乃參考權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平值計算。公平值由董事採用Black-Scholes定價模式決定。如須在評估權益結算交易時，除與公司股價相聯繫的條件（如適用）外，並不考慮任何績效條件。



1. 會計政策(續)

(b) HKFRS 2—基於股權的支付(續)

權益結算交易的成本，在績效和／或服務條件得到履行的期間內分期確認，直至相關僱員完全可享有該權利的那天(「賦權日」)，並相應記錄權益的增加。在賦權日之前的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對於權益結算交易所確認的累計費用反映了賦權期屆滿的程度和本集團對於最終將賦權的權益工具數量的最佳估計。當期利潤表借記或貸記的金額代表了當期期初和期末所確認的累計費用的變動。

除賦權條件為市場條件的權利外，對於最終沒有賦權的權利並不確認費用。而對於賦權條件為市場條件的權利，在其他的績效條件都滿足的情況下，不管市場條件是否滿足，都視作已賦權。

尚未行使的期權的攤薄影響在每股盈利的計算中已反映為額外的攤薄性股份。

對於本集團在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以後授予僱員但在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還未賦權的購股權，其採用HKFRS 2的影響已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二中列示。比較數字已按照HKFRS 2的要求重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會計政策(續)

(c) HKFRS 3—企業合併，以及HKAS 36—資產減值

以前期間，對於在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及之後收購產生的商譽，作為資產列示，並以直線法在其估計使用期限內攤銷，並且當有任何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

採用了HKFRS3和HKAS36之後，收購產生的商譽不再攤銷，而是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在某些事項或情形的變動顯示賬面價值可能發生減值時更頻繁地進行)。任何已確認之商譽減值損失在以後期間不可以轉回。

上述變更的影響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二中列示。按照HKFRS 3的過渡性條款，比較數字沒有重列。

2. 會計政策變更的影響

隨著採用HKFRS，下列賬戶的期初餘額已進行追溯調整。以前期間調整詳述如下：

(a) 對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期初權益總額的影響

新政策的影響 (增加／(減少))	附註	資本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保留溢利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合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	-----------------------	-----------------------	---------------------

以前期間調整：

HKFRS 2

僱員購股權計劃	1(b)	28,355	(28,355)	—
---------	------	--------	----------	---

(b) 對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期初權益總額的影響

新政策的影響 (增加／(減少))	附註	資本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保留溢利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合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	-----------------------	-----------------------	---------------------

以前期間調整：

HKFRS 2

僱員購股權計劃	1(b)	6,748	(6,748)	—
---------	------	-------	---------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會計政策變更的影響(續)

下列的表格概括了採用新的HKFRS之後，對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稅後溢利、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收益和費用的影響。

(c) 對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稅後溢利的影響

新政策的影響 (增加／(減少))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母公司的股權 持有人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母公司的股權 持有人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對稅後溢利的影響：			
HKFRS 2			
僱員購股權計劃	1(b)	(11,902)	(8,802)
HKFRS 3			
終止攤銷商譽	1(c)	3,010	—
		(8,892)	(8,802)
對每股盈利的影響：			
基本(港仙)		(1.07)	(1.06)
攤薄(港仙)		(1.05)	(1.03)

2. 會計政策變更的影響(續)

(d) 對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收益或費用的影響

新政策的影響(增加/(減少))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母公司的股權 持有人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母公司的股權 持有人 (未經審核) 千港元
HKFRS 2 僱員購股權計劃	1(b)	11,902	8,802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研發、製造及銷售無線電訊覆蓋系統設備及提供相關之工程服務。本集團全部產品之性質類似，並承受相類似之風險及回報。因此，本集團經營之業務應屬單一業務分類，本集團營業額及營業溢利未按主要業務活動作進一步分析。

此外，本集團之收入、費用、業績、資產及負債，以及資本開支絕大部分來自單一地區—中華人民共和國。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營業額及其他收入和收益

營業額指於本期扣除退貨折讓及貿易折扣後之已售貨品及所提供服務之發票淨值。集團內所有重大關聯交易已於合併帳目時對銷。

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製造及銷售無線電訊覆蓋系統及提供相關工程服務	413,013	446,403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其他收入和收益		
利息收入	3,208	5,031
其它	1,144	320
	4,352	5,351

5. 經營業務之溢利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之溢利已扣除／(加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已售存貨及所提供服務成本	225,144	219,791
折舊	11,859	8,910
攤銷預付土地租賃款	144	144
攤銷無形資產	528	649
研究及開發成本#	21,682	15,370
土地及樓宇租賃之最低租金付款	13,681	11,248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酬及薪金	72,222	53,057
員工福利開支	6,765	5,789
退休計劃供款	6,865	2,424
基於股權的支付	11,902	8,802
	97,754	70,072
產品保用撥備	4,968	6,771
(撥回)／呆帳撥備	(219)	3,20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292	151

研究及開發成本12,833,173港元已包括在上列員工成本(薪酬及薪金)之內。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重列)
	千港元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利息開支	3,928	3,113
融資租賃之利息	10	13
已貼現貿易應收賬融資成本	5,259	1,155
	9,197	4,281

7.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	4,534	4,983
本期－香港利得稅	—	—
本期之稅項支出	4,534	4,983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為香港利得稅作撥備。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按照當地之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



7. 稅項（續）

根據中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公司所得稅法，本公司於中國營運之附屬公司應繳納稅率為15%。獲有關稅務機關批准，若干在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於首個獲利年度起兩年內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並可於其後三年享有中國企業所得稅減半優惠。於本年內，有關附屬公司已就上述基準而適用之減免稅率提撥中國企業所得稅準備。

於結算日並無重大臨時差額，故並未就遞延稅項提撥準備。

8. 每股盈利

期間之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35,941,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9,469,000港元（重列））及期內已發行加權平均數832,815,790股普通股（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30,000,000）。

每股攤薄盈利亦以期內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35,941,000港元計算（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9,469,000港元（重列））。用作計算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832,815,790股（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30,000,000股），及假設期內全部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已經視作行使而毋須代價而發行之加權平均數13,443,863股普通股（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1,262,790股）。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股息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五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本公司之董事會已決定不向股東宣派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3,200,000港元）。

10. 貿易應收賬款

本集團與客戶間之貿易主要以信貸形式進行。信貸期一般為三個月，並視乎客戶之信譽而定，可延長至達兩年。餘額亦包括約為每個項目合約總金額10%至20%之保留金，一般可於客戶在銷售後六至十二個月內最後驗收產品後，或授予客戶一年至兩年之保用期完結後收取。高級管理層會定期檢討主要客戶之信貸期。本集團尋求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款項，及設立信貸控制部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管理層會定期審閱過期結餘。

於結算日，貿易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90天或以內	238,113	257,663
91至180天	21,420	68,862
181至360天	178,151	105,568
360天以上	131,618	77,536
	569,302	509,629
呆賬撥備	(14,289)	(14,453)
總額	555,013	495,176

如有實在證據顯示本集團將無法按照原定條款收回應收賬，本公司會作出撥備。

11. 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

於結算日，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90天或以內	208,863	245,625
91至180天	24,530	25,601
181至360天	40,470	10,144
360天以上	18,778	11,039
總額	292,641	292,409

12. 股本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股本：		
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二零零四年：5,000,000,000股)	500,000	500,000
已發行及繳足或列賬為繳足之股本：		
833,018,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二零零四年：832,728,000股)	83,302	83,273

期內，290,000份購股權附帶的認購權按每股股份2.25港元之認購價予以行使，導致發行29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現金代價總額為652,500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儲備

本集團於回顧期之儲備數額及儲備變動已載於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4. 僱員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為鼓勵及獎賞對本集團業務有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而設立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僱員、任何證券之持有人、業務或合營企業夥伴、承包商、代理人或代表、為本集團之業務提供研發或技術支援或任何意見、顧問、專業服務之任何人士或實體、投資者、賣方、供應商、發展商或特許人及客戶、持牌人、批發商、零售商、本集團商品或服務之買賣商或分銷商、本公司控股股東或由本公司控股股東控制之公司。該計劃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日生效，除非遭撤銷或修訂，否則將自當日起10年保持生效。

該計劃現時可授出之尚未行使購股權之數目最多只可涉及在行使時認購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五日（即本公司上屆股東週年大會通過更新計劃授權決議案之日）已發行股份之10%之股份。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根據購股權可向各合資格參與者發行之股份數目上限為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1%。未來授出之購股權倘超逾此上限，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14. 僱員購股權計劃(續)

授予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之購股權須事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於任何12個月期間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之任何購股權倘超逾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0.1%或總值(按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價格計算)超逾5,000,000港元，須事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授出購股權之要約可於授出要約之日後21日內接受，惟承授人共須支付名義代價10港元。已授出購股權之行使期乃由董事釐定，並於若干賦權期間後開始及於購股權要約授出後十年內或該計劃之屆滿日屆滿(以較早者為準)。

購股權之行使價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下列之較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要約日之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要約日前之五個交易日在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每股面值。

購股權並不賦予持有人任何享有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

於回顧期內於簡明綜合收益表內有關僱員服務開支為11,902,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約8,802,000港元(重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關連人士交易

(a) 與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並無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b) 支付予本集團關鍵管理層之款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重列) 千港元
短期僱員津貼	4,366	3,316
退休後津貼	74	38
基於股權的支付	841	1,151
支付予關鍵管理層之款項總額	5,281	4,505

16.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重列))。

17.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其若干辦公室物業、倉庫及員工宿舍。該等物業租約所協定之租期介乎一至三年。

於各期間結算日，本集團之不可撤回經營租約應付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9,852	11,382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270	5,164
	14,122	16,546

18. 承擔

於各期間結算日，本集團因購置生產設施及軟件產生以下資本承擔：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40,780	6,54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 結算日後事項

於結算日後，中國人民銀行公佈人民幣滙率機制改革，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二日生效。基於人民幣波動，本集團以外幣為貨幣單位的資產和流動負債，可能面對外滙兌換損失或增益。

20. 比較金額

如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進一步所述，由於期內採用新的以及已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簡明中期財務報表內若干項目和結餘的呈列方式已作修訂以符合新要求。所以，若干比較金額已予重新分類，以符合現時之呈列方式。

21. 批准中期財務報表

董事會已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五日批准和授權刊發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霍東齡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香港，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五日